

证券代码：873727

证券简称：铜冠矿建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3年6月21日，公司在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安徽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3年6月23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6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060034）。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3年6月29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披露的具体地址为：https://www.bse.cn/audit/audit_disclosure.html。

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6月26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3年7月21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7-21/1689933728_155384.pdf

2023年8月16日，鉴于部分问题的回复尚需进一步论证和完善，为保证回复质量，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出延期回复申请。

2023年8月31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3年9月8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一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已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受理，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9-08/1694158515_708037.pdf

2023年9月26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9-26/1695730692_292298.pdf

2023年10月23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3年10月30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已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受理，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0-30/1698662773_342878.pdf

2023年11月23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1-23/1700736851_382058.pdf

2023年12月5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回复已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受理，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2-12/1702366639_621510.pdf

（三）中止审核

1. 因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需更新本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

2. 因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需更新本次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相关财务资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待公司财务数据更新后再申请启动审查程序。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

（四）恢复审核

1.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230Z3744 号），公司已提交补充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资料，财务资料有效期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述（三）中止审核/1 项相关中止情形已经消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的规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第四十三条对中止审核情形消除后恢复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审核的申请》。

2023 年 10 月 20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恢复审查申请。

2. 公司已补充提交 2023 年年度的财务资料，财务资料有效期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审核的申请》。

2024 年 5 月 15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恢复审查申请。

（五）审核通过

2024 年 2 月 6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4 年第 9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告具体内容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2-06/1707212647_919257.pdf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履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等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审核的申请》（铜冠矿建〔2024〕53号）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